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許慈芬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40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F158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01955562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22427654_110D2422448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辦理「學校社工師實習甄選」
公告1份，請轉知貴校相關社會工作科系學生參加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大專院校社會工作系（所）學生整合相關理論與實
務經驗，並增進其對於本市學校社會工作實施之瞭解，特
辦理本計畫。
- 二、110學年度第2學期開放學校社會工作實習學校如下：
 - (一)五股區五股國中。
 - (二)三重區明志國中。
 - (三)板橋區江翠國中。
 - (四)板橋區重慶國中。
- 三、申請資料請於110年11月12日(星期五)前，以郵戳為憑，寄
送至新北市南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(234307新北市永和區保
生路25號新北市永和區永平國小)，並於信封註明「學校社
工師實習申請」。



四、實習生面試時間將於110年11月30日(星期二)上午於南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辦理，面試流程公告將於110年11月19日(星期五)公告於新北市友善校園資訊網-輔諮中心網頁(網址：<http://friendly.tw>)。

五、本案相關訊息同步公告於：新北市友善校園資訊網-輔諮中心網頁(網址：<http://friendly.tw>)。倘有相關問題請洽蔡舒涵學校社工師督導，電話：(02)29251119分機12。

正本：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國立臺北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東海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輔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東吳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中國文化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靜宜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實踐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中山醫學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玄奘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亞洲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朝陽科技大學社會工作學系、台北海洋技術學院社會工作學系、國防大學社會工作學系

副本：新北市永和區永平國民小學(南區輔諮中心)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